

客户泄露身份信息被保险代理人转走40余万元

法院认定保险公司不存在过错,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本报讯 小李受保险代理人小冒的蒙骗,将自己的生物识别、个人身份证、金融账户等信息提供给小冒使用。小冒转走老李账户内40余万元资金参与网络赌博并挥霍一空。为要回资金,老李将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近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结此案,认定保险公司对老李个人信息泄露造成的财产损失不存在过错,故无须承担赔偿责任。经调解,保险公司自愿补偿老李2万元。

老李退休后手上有一些闲钱,听说保险理财利息高,就购买了某保险公司的分红类保险产品,一来二去熟悉了该保险公司的销售人员小冒,于是经常通过小冒的推荐购买保险产品,两人处成了忘年交。

一日,小冒以帮助老李整理保单为由,让老李刷脸将其保险账户登录到小冒手机中该保险公司的APP上,老李没多想就照办了。此后,小冒又以账户认证等理由,将老李的手机、身份证、银行卡来注册了支付宝,并且把老李的支付宝账户登录到自己的手机上,绑定了老李的银行卡。之后,小冒把老李保险万能账户内的20万元提现到老李的银行卡中,再通过老李的支付宝账户转账到自己的银行账户。小冒第一次得手后愈发胆大,陆续将老李银行卡内40余万元转入自己的银行账户。

案发后,小冒因诈骗罪、盗窃罪被判刑,但其骗取、窃得的钱财早因参与网络赌博挥霍一空。老李认为是保险公司的员工诈骗造成了自己的损失,于是将保险公司告到了法院。

一审法院认为,保险代理人的行为虽然超出保险公司的授权范围,但是其利用保险代理人的身份和便利,保险公司也从代理人产品销售中获取一定利益,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故判决保险公司赔偿2万元。老李不服,提起上诉。

法庭上,保险公司辩称,小冒并不是该公司的员工,而是该公司的保险代理人,双方之间是代理合同关系,公司平时对小冒尽到了管理义务;老李自身缺乏警惕,将保险账户、支付宝账户登录到他人手机上,把手机交给他人使用,让保险公司一系列保护客户账户资金安全的措施形同虚设,因此保险公司没有过错,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许多人都以为保险公司的销售人员就是保险公司的员工,其实不然,大多数保险公司的销售人员并非正式员工,而是保险代理人,双方之间并不存在劳动合同关系,签订的是保险代理合同。保险代理人为保险公司销售指定的产品,按照保险公司的有关管理规定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保险公司在其授权范围内承担保险代理人从事保险代理活动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我国《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明确,保险公司应当委托品行良好的个人保险代理人。不得委托具有下列情形的人员:(一)因贪污、受贿、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的;(二)被金融监管机构决定在一定期限内禁止进入金融行业,期限未届满的;(三)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确定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应当在保险领域受到相应惩戒,或者最近5年内具有其他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法官提醒,个人信息一旦泄露或者被非法使用,容易导致个人财产甚至人身安全受到危害,因此对于生物识别、个人身份证等信息应当在自己控制范围内使用,切勿将自己的金融账户绑定到他人手机或者其他终端上,以免为不法分子窃取财产打开方便之门。



法官说法

不良记录的;(四)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保险公司在保险代理人的代理行为构成有权代理或者表见代理时,才承担该代理行为的法律后果。因此,保险公司承担的是过错责任,而非无过错责任。保险公司如果能够举证证明其在选任保险代理人时尽到了充分的注意义务,并且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已经采取了防范保险代理人超越授权范围或者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必要措施,则其无须为保险代理人的不行为承担法律后果。

孕妇乘坐网约车出车祸意外流产

法院:网约车平台与乘客之间构成公路旅客运输合同关系,应承担违约责任

本报讯 (记者 郭燕 通讯员 曹赞娟 励希彦)因司机违规驾驶,网约车发生车祸,车上孕妇不幸流产。意外突如其来,责任由谁承担?近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公路旅客运输合同纠纷案。

2022年1月,吴女士在某网约车平台约车前往医院产检。然而,因司机在驾驶中违规变更车道,意外发生车祸,吴女士不幸在车祸中受伤。经医院检查,事故虽未直接危及胎儿,但造成孕妇多处伤口、出血,导致胎儿难以保住,最终吴女士无奈做了流产手术。

康复后,吴女士将司机、租车公司、网约车平台一起诉至法院,并申请追加事故车辆的承保公司为被告。吴女士认为,事故给自己身心造成巨大伤害,要求赔偿医疗费、营养费、精神损失费等,由保险公司在交强险无责赔偿范围内作出赔偿,不足部分由司机、租车公司、网约车平台共同承担。

法院审理后认为,因当事人一方



法官说法

当前网约车已成为人们日常出行的重要方式。网约车平台作为运输服务的经营主体,也是与乘客签订公路旅客运输合同的相对方,理应保证运营安全,保障乘客合法权益。当乘客乘坐网约车发生交通事故、需要提起诉讼时,可以自由选择违约之诉或侵权之诉。如果选择违约之诉,被告即为公路旅客运输合同的承运人;如选择侵权之诉,所有参与侵权的主体都可被列为共同被告,法院将根据各自过错程度,确定侵权责任。本案中,乘客提起违约之诉,与原告形成公路旅客运输合同关系的是网约车平台,故非合同相对方的保险公司、租车公司、司机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在网约车运营中,平台拥有派单的主导权,路程定价规则、责任限制等条款由平台事先规定,平台发挥组织、主导和调度的核心角色。乘客打车时,默认交易对象也是网约车平台,故与乘客之间构成公路旅客运输合同关系的是平台,而非具体的网约车司机。在乘客乘坐网约车途中,受到非自身健康或者非乘客故意、重大过失造成的损害时,网约车平台作为承运人,需要承担违约责任。平台依法对外承担责任后,可以再依约处理内部责任,如向司机进行追偿、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等。

法官在此提醒,网约车公司要始终绷紧“安全弦”,进一步完善车辆、司机、行程的安全管理,进一步强化管理培训、建立主动监管机制,严格依法依运营,守护乘客平安出行。

玩家参加恐怖密室逃脱游戏时受伤

法院:游戏经营者未尽安全保障义务存在过错,应承担70%责任

本报讯 近年来,密室逃脱、剧本杀等娱乐活动深受年轻人喜爱。如果玩家参加密室逃脱游戏受伤,经营者要如何承担责任?日前,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民事纠纷案,判决经营者存在过错,应承担70%的责任,并退回游戏费用。

小李平常喜欢参加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游戏活动。一日,小李和几个朋友约定前往参加一恐怖主题的密室逃脱游戏。该游戏并无真人NPC,而是通过声光制造恐怖氛围。游戏过程中,小李受到惊吓后在场内奔跑,不慎撞上道具办公桌上的玻璃隔板,隔板破碎导致小李腹部受伤。受伤后,经营者陪同小李前往医院治疗。经诊断,小李腹部多处挫伤,经司法鉴定机构评定为十级伤残。



密室逃脱

北京三中院审理后认为,密室逃脱游戏的经营者对于游戏参与者负有安全保障义务。根据查明的事实可知,本案游戏主题带有恐怖色彩,作为经营者应当预见

量量力而行、慎重参与,该类游戏的布置与安排决定了其比一般游戏的风险系数更大,遇到的不可知的危险也更多,应做好自身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同时,对于广大密室逃脱类活动的经营者,如果推出的游戏带有恐怖因素,就要尽到更大的安全保障义务,不仅事前的提示必不可少,对于

共场所的经营者、管理者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一千一百七十三条规定,被侵权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者扩大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

年轻人对于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游戏兴致普遍较高,在参加恐怖主题的游戏时

就受伤赔偿问题,双方未协商一致,小李遂向法院起诉要求赔偿。一审法院判决经营者存在过错,承担70%的责任,并退回游戏费用。经营者不服,提起上诉。

法官提醒,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游戏经营者,应当根据游戏主题和恐怖程度,合理设置游戏难度和恐怖氛围,并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参与者的安全。

同时,小李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在了解游戏主题为恐怖题材并清楚游戏环境黑暗的情况下自愿选择参加,应当对该类游戏包含恐怖、刺激等元素有一定的预判,在游戏过程中应当更加注意保护自身安全,小李在黑暗环境中突然快速奔跑导致自己受伤,也应当对损害后果承担部分责任。

最终,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日前该判决已生效。(朱宏哲 刘青青)



法官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九十八条规定,宾馆、商场、银行、车站、机场、体育场馆、娱乐场所等经营场所、公

共场所的经营者、管理者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一千一百七十三条规定,被侵权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者扩大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

年轻人对于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游戏兴致普遍较高,在参加恐怖主题的游戏时

就受伤赔偿问题,双方未协商一致,小李遂向法院起诉要求赔偿。一审法院判决经营者存在过错,承担70%的责任,并退回游戏费用。经营者不服,提起上诉。

法官提醒,密室逃脱、剧本杀等游戏经营者,应当根据游戏主题和恐怖程度,合理设置游戏难度和恐怖氛围,并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参与者的安全。

同时,小李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在了解游戏主题为恐怖题材并清楚游戏环境黑暗的情况下自愿选择参加,应当对该类游戏包含恐怖、刺激等元素有一定的预判,在游戏过程中应当更加注意保护自身安全,小李在黑暗环境中突然快速奔跑导致自己受伤,也应当对损害后果承担部分责任。

最终,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日前该判决已生效。(朱宏哲 刘青青)

把共有花池变成自家洗衣房

浙江一业主侵占业主共有部分被拆除并恢复原状

被告的房屋为边套,被告经原告门前过道进入住宅,过道另一侧原为花池,花池以栏杆围住,未完全封闭,顶部设有消防设施。2017年,被告在装修自家房屋时,将花池与过道之间的栏杆拆除,并安装

了玻璃铝合金隔断,将花池装修成自家洗衣房。原告认为花池属于公共区域,被告的行为不仅影响了其房屋的通风、采光,且存在安全隐患,遂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拆除对花池的装修并恢复原状。

送达裁判文书

王晖(加拿大):本院受理上诉人潘秀芳、孙雪艳与被上诉人孙翠莲、孙金莲、王宇、王鹤鸣、张伟、张萍、张嘉涵、张嘉琳、王思齐、王晖、钱俊、钱嘉慧、钱翔宇共有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沪02民终174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书为:准许上诉人潘秀芳、孙雪艳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王非非(FEI FEI WANG KU):本院受理王非非(FEI FEI WANG KU)诉谭军、关兰、佟浩其他人与公司有关的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沪0115民初2754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本部(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611号)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前佑贸易有限公司, GERMAN AUTOMOBILES LIMITED(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本院受理上海铭承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诉上海前佑贸易有限公司,GERMAN AUTOMOBILES LIMITED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沪0115民初858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兴路1000号二楼第一调解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沈阳盛乾电缆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称:维世佳沈阳电缆有限公司):受株式会社维世佳(以下简称“日本维世佳”)委托,本事务所代表日本维世佳就贵司向日本维世佳借款3145万元人民币贷款事宜,致函如下:贵司与日本维世佳于2016年2月4日签订了借款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由日本维世佳向贵司借款121,229,458.67元人民币。合同签订后,日本维世佳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将全部贷款支付至贵司指定账户中,自此,日本维世佳的所有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其后,日本维世佳根据贵司与日本维世佳之间签订的关于放弃债权的备忘录,同意就上述贷款借出4100万元人民币的债权,除41000000元人民币以外的其他债权放弃。

北京金城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七条和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五十八条之规定,现对天津市北辰区因交通事故行为和发生道路交通事故被依法扣留至今未接受处理及无人领取的156辆车辆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请当事人或者车辆的驾驶人、所有人及管理人持相关手续

到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交通警察支队(天津市北辰区北辰道11号)办理相关事宜。逾期不办理的,我局将对公告车辆依法予以处理。车辆具体信息,可到互联网“天津市公安局官方网站”上“通知公告”栏目查询。联系人:程警官、李警官;联系电话:58975110、58975153;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北辰道11号。

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

2025年3月27日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BGT MATERIALS LIMITED(英国)、KONSTANTIN SERGEEVICH NOVOSELOV(新加坡):本院受理(2022)苏01民初4310号南京兴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南京鼎腾石墨烯研究院有限公司与BGT MATERIALS LIMITED、KONSTANTIN SERGEEVICH NOVOSELOV公司解除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各方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及开庭传票。BGT MATERIALS LIMITED、KONSTANTIN SERGEEVICH NOVOSELOV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6月26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院第70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捷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SB BIODIESEL(HONG KONG)LIMITED(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本院受理江苏普迪石化设备有限公司诉上海捷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ASB BIODIESEL(HONG KONG)LIMITED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于2025年6月26日上午9时15分在本院自贸区法庭第一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兴路1000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5年3月27日(总第9710期)

到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交通警察支队(天津市北辰区北辰道11号)办理相关事宜。逾期不办理的,我局将对公告车辆依法予以处理。车辆具体信息,可到互联网“天津市公安局官方网站”上“通知公告”栏目查询。联系人:程警官、李警官;联系电话:58975110、58975153;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北辰道11号。

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

2025年3月27日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竺以忻(ZHU YIXIN)(德国)、竺晓燕、朱伟华:本院受理原告竺以忻诉被告竺以忻(ZHU YIXIN)(德国)、竺晓燕、朱伟华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于2025年7月17日下午14时在本院(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浦区218号)西清第二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王迪民(WANG DIMIN)(美国)、王晓民(中国香港)、周佳音:本院受理王迪民诉王迪民(WANG DIMIN)(美国)、王晓民(中国香港)、周佳音等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于2025年7月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总部)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金德润(美国籍):本院受理原告刘学英、金鑫与被告金德润、金德润法定继承人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于2025年7月24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二十二法庭(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128号)公开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否则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王兰珍(居住英国):本院受理贺国富诉王兰珍探亲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等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于2025年7月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少年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林轲: 本会于2024年10月25日受理的申请人吴晓蓉、魏洁、张鸣柯与被申请人青海瀚裕商贸有限公司、林轲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应诉通知书、个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独任仲裁员姓名、送达地址确认书、仲裁员名册、仲裁规则和开庭通知。自公告发出30日即为送达。提出仲裁申请,选定仲裁员、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并于2025年5月8日下午15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西宁仲裁委员会

销售假冒“卡地亚”珠宝首饰 安徽一珠宝店经营者被判赔偿7万元

本报讯 (记者 周瑞平 通讯员 管国瑞 何陈梅)“卡地亚”是知名的珠宝和钟表品牌,受到消费者的喜爱。近日,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宣判了一种侵害商标权纠纷案,珠宝店经营者因销售假冒“卡地亚”品牌的珠宝首饰被判赔偿7万元。

卡地亚公司在中国享有“卡地亚”系列商标的专用权。在中国珠宝市场享有极高的知名度。2023年7月8日,卡地亚公司的委托代理人芜湖市赵某经营的珠宝店内购买了“定制款金AU750手镯”“定制款金AU750钻石戒指”“定制款金AU750戒指”三款商品,共花费26798元,三款商品上均印有“Cartier”标识。经卡地亚公司委托鉴定,三款商品上标识的信息与正品不符,做工与正品存在较大差异,系假冒卡地亚公司“Cartier”注册商标的商品。卡地亚公司遂将赵某诉至法院,要求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支出共计50万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卡地亚公司享有的第7155424号“Cartier”商标,核定使用商品为第14类,包括项链、宝石、戒指、手镯、耳环等,商标在有效期内,依法受法律保护。“Cartier”商标被原国家工商行政管

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并纳入全国重点商标保护目录。赵某经营的店铺所销售的三款珠宝首饰,与第7155424号“Cartier”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属于同一种商品,商品上标识的“Cartier”与第7155424号“Cartier”注册商标相同,但并非卡地亚公司生产或授权生产,系假冒卡地亚公司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赵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行为侵害了卡地亚公司的注册商标专用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赔偿数额,按照权利人因被侵权所受到的实际损失确定;实际损失难以确定的,可以按照侵权人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确定;权利人的损失或者侵权人获得的利益难以确定的,参照该商标许可使用费的倍数合理确定。对恶意侵犯商标专用权,情节严重的,可以在按照上述方法确定数额的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确定赔偿数额。赔偿数额应当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法院综合考虑“Cartier”注册商标的知名度、赵某的侵权情节、性质、期间、后果、主观过错程度、侵权商品的数量及售价等因素,适用法定赔偿并酌定经济损失,判决赵某赔偿卡地亚公司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7万元。

判决后,双方当事人均服判息诉。

清算公告

2025年3月3日,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中山市电器仪表实业公司(下称:仪表公司)的强制清算一案,并于2025年3月11日指定余炳辉担任中山市电器仪表实业公司清算组(下称:清算组)。清算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强制清算事宜的公告如下:1.债权人应在2025年5月6日前向清算组申报债权[通讯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中山五路紫马湾广场3座20楼中山市盈科(中山)律师事务所,联系人:余涛;联系电话:13620382086]。逾期不申报者,自行承担法律后果;2.仪表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者应在2025年4月4日前向清算组提供债务或交付财产;逾期清偿或返还的,清算组将采取相应措施;3.仪表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董事、监事、财务管理人员、其他管理人员等应当积极配合清算组进行清算,承担移交账册、资产、证照等法定义务;怠于履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山市电器仪表实业公司清算组

遗失声明

王贤民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21)湘1025民377号,票号号码3788059685,金额1450元,声明作废。

声明人:王贤民

送达仲裁文书

林轲: 本会于2024年10月25日受理的申请人吴晓蓉、魏洁、张鸣柯与被申请人青海瀚裕商贸有限公司、林轲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应诉通知书、个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独任仲裁员姓名、送达地址确认书、仲裁员名册、仲裁规则和开庭通知。自公告发出30日即为送达。提出仲裁申请,选定仲裁员、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并于2025年5月8日下午15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西宁仲裁委员会